

证券代码：832895

证券简称：ST 浩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西浩瀚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廖洪舟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7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金刚鱼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货运代理；投资兴办实业；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沙博工业园11号越兴科技园B栋401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深圳市金刚鱼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否	

人员	
----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廖洪舟	
股份名称	江西浩瀚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9月6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4,331,938股, 占比48.62%	直接持股0股, 占比0%
		间接持股4,331,938股, 占比48.6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48.62%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 占比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31,938股, 占比48.6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0股, 占比0%	直接持股0股, 占比0%
		间接持股0股, 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 占比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 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占比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 占比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 占比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1年9月6日，收购人肖祥平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深圳市金刚鱼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新余云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后肖祥平成为云科资产唯一股东，由于云科资产是浩瀚股份控股股东亿信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肖祥平将间接持有浩瀚股份48.62%股份，成为实际控制人。</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肖祥平不持有浩瀚股份的股份。

收购人肖祥平拟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金刚鱼持有的云科资产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肖祥平成为云科资产唯一股东，由于云科资产是浩瀚股份控股股东亿信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肖祥平将间接持有浩瀚股份48.62%股份，由此成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充分利用公众公司之平台，在公众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有效资源，积极开拓其他具有发展潜力的业务，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提高公众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廖洪舟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年9月6日，收购人肖祥平与转让方深圳市金刚鱼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本次收购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由于转让方通过新余亿信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完成对浩瀚股份的收购，收购总金额为4,375,694.95元。

转让方与受让方双方一致确认，转让方将其持有的新余云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即认缴出资额壹仟万元整人民币）作价4,375,694.95元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柒万伍仟陆佰玖拾肆圆玖毛伍分）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按此价格受让标的股权。

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10日内，受让方以现金方式向转让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收购报告书》

《股权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廖洪舟

2021年9月6日